

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三十九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10月18日，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八届三十九次董事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0人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（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）

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证券时报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（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）

独立董事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证券时报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26日